

西南财经大学中国教育需求研究中心

2018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（公开招考）复试细则

为全面提高博士研究生教育质量和创新能力，确保招生工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，现根据《西南财经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组织管理

本单位成立复试和录取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，并负责受理考生的申诉。

申诉电话：028--87352160

二、招生计划

本单位拟招生计划总数 1 人。

三、复试

1. 复试报到

报到时间：2018年3月11日 13:15—13:25

报到地点：柳林校区颐德楼 H 座 404 教室

考生报到时须提交以下材料：

（1）身份证、准考证。

（2）《2018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导师考核表》。《导师考核表》中包含考生研究生计划书、考生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。

（3）满足《西南财经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试科研加分规定》条件的考生，须提交科研成果原件（查验）及复印件（科研复印件应当包含期刊封面、目录、正文、封底等材料）。

2. 复试内容

包括专业考核、导师评价、思想政治素质考核和科研等。

(1) 专业考核：采取面试方式。主要考察学生专业知识、研究能力、外语水平和综合素质等。面试满分 100 分。

(2) 导师评价：由考生所报考导师负责，对考生进行综合评价，包括研究计划书、学术能力、已发表论文、培养潜质等。满分 100 分。

(3)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：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学术道德等。考察结果不计成绩，只评价是否合格。不合格不予录取。

(4) 科研：实行科研加分制。将根据《西南财经大学 2018 年博士招生简章》中对科研加分的规定进行加分。

3. 复试安排

复试时间：2018 年 3 月 11 日 13:30—14:30

复试地点：柳林校区颐德楼 H 座 404 教室

复试分组：共一组，每组由 5 名专家和 1 名记录员组成。面试小组对面试结果负责。

面试程序规范，有现场记录、评语和成绩，面试全程录音录像。

面试程序：

(1) 采取抽签的方式决定面试顺序。

(2) 考生自我介绍（约 3 分钟）。

(3) 面试专家提问，考察其专业知识、研究能力、外语水平和综合素质等。

(4) 思想政治考核：面试中结合各个环节进行综合考察。

(5) 每位面试专家独立评分，记录人员根据专家评分计算算术平均分为考生面试成绩。

4. 综合成绩计算方式

综合成绩=（初试总分÷3）×60% +复试成绩（即面试成绩）×30%+导师评价成绩×10%+科研加分

5. 专业加试

取得硕士学位证书但未取得硕士毕业证书的考生，需参加两门专业必修课加试，考试方式为笔试。

加试时间：2018年3月11日15:00—17:00

加试地点：柳林校区颐德楼H座504教室。

（1）科目1：教育经济学

（2）科目2：人力资本理论及应用

四、录取

1. 在合格生源中，依照考生的综合成绩按专业排序，择优录取；
2. 严格控制录取结构。全脱产和在职攻读考生分别排序，分类录取。全校录取在职攻读考生的比例原则上不超过下达计划的15%；
3. 有全脱产合格生源的专业，原则上不得停招；
4. 专项计划单独排名，计划单列，按综合成绩排名依次录取；
5.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不合格，或加试科目成绩未达到60分，或体检结果不符合要求者不予录取；
6. 录取名单须经本单位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学校；
7. 本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在学院网站开辟专栏进行信息公开，并做好录取的解释工作，对于考生的信访问题进行及时、妥善的答复。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。

中国教育需求研究中心

2018年3月9日